

证券代码：002001

证券简称：新和成

公告编号：2007-020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公司

经营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着平等互利、市场价格公平竞争的原则，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上虞分公司与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春晖环保能源”）签订了2007年度购销协议。公司董事张平一在春晖环保能源担任董事职务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春晖环保能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，上述交易属于关联交易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上述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于2007年5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新和成上虞分公司关于与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签订2007年度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张平一实施了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经过事先审核同意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决策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和审批权限，该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，不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关联交易类别	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	关联人	预计总金额（万元）	去年总金额（万元）
向关联方购买货物（劳务）	蒸汽	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	3000	3294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：公司参股公司，新和成持有该公司 40% 股份。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，注册资本 7200 万元人民币，法定代表人杨言中，法定住所为浙江省上虞市杭州湾精细化工园区，主要经营范围：生活垃圾焚烧发电，蒸汽供应，垃圾发电和供热技术咨询，电器设备安装（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凭证经营）。

截至 2006 年底，春晖环保能源总资产 19331.95 万元，净资产 7456.98 万元，2006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980.52 万元，净利润 256.98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新和成上虞分公司与春晖环保能源签订购汽协议，新和成上虞分公司用汽以“吨”为单位进行计量，蒸汽价格根据每月总量大小分为六档，价格参照绍兴县物价局价格为基础，并根据协议进行浮动。

预计公司 2007 年度需从春晖环保能源购买蒸汽约 25 万吨（实际购买情况根据公司的生产需要而定），预计双方发生的采购金额约为 3000 万元。

四、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

合同的主要内容：本协议由签署各方授权代表于 2007 年 5 月 24 日在浙江新昌签署。交易标的为公司生产所需的蒸汽；交易价格依照平等、等价有偿、公允的定价原则；合同的有效期为 1 年，从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五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交易目的：公司在生产过程中需要购买大量蒸汽，通过春晖环保能源采购，能有效减少采购环节，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。

对公司的影响：此关联交易遵循了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市场交易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，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上述交易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2007 年度，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，将与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，系必要、

合理的关联往来；其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；定价原则公允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独立董事对此无异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购销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5月25日